

傳閱資料文件

**2025-28 年油尖旺多元文化活動中心
督導委員會及諮詢委員會委員的委任安排**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闡述 2025 至 2028 年油尖旺多元文化活動中心督導委員會（下稱“督導委員會”）及諮詢委員會（下稱“諮詢委員會”）委員的委任安排。

背景

2. 油尖旺多元文化活動中心設有督導委員會和諮詢委員會，前者負責監督項目運作和管理，包括但不限於審批由承辦機構提交的年度工作計劃、預算、工作報告及核數報告等，成員包括承辦機構（即“新家園協會”）代表、區議會代表、專業人士代表及社區代表；後者則由承辦機構主持，就項目的服務和活動內容提供意見及建議，成員包括民政處代表、區議會代表、少數族裔領袖代表及社區代表。

3. 油尖旺民政事務處曾在 2024 年 1 月今屆油尖旺區議會第一次會議，邀請兩名區議員加入督導委員會及一名區議員加入諮詢委員會。會議同意區議員楊鎮華和歐楚筠出任督導委員會成員；區議員 Aruna GURUNG 出任諮詢委員會成員。

4. 油尖旺民政事務處與新家園協會於 2022 年簽訂為期 3 年的上一份服務協議已於 2025 年 10 月 24 日完結，雙方早前續簽新一份為期 3 年的服務協議，協議期至 2028 年 10 月 24 日。

委任安排

5. 隨著油尖旺民政事務處與新家園協會的上一份服務協議完結，督導委員會及諮詢委員會委員的上任任期亦已於 2025 年 10 月 24 日結束，現須重新委任相關委員。

6. 油尖旺民政事務專員擬續任上述區議員，即時生效至相關區議員現屆任期完結。

徵詢意見

7. 請各位備悉上述委任安排。

油尖旺民政事務處

2025 年 12 月